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提要

- 一、 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國家競爭力，預計全市用戶接管戶數年增 2 萬戶。
- 二、 辦理前鎮河及民生大排建設，以利河川水質復育。
- 三、 爭取中央經費辦理鳳山、鳥松、旗山、美濃、岡山及橋頭等區域污水下水道建設，改善河川水質，提升當地生活環境品質。
- 四、 辦理岡山橋頭污水處理廠新建工程，改善阿公店溪流域與岡山橋頭地區生活環境品質。
- 五、 持續辦理中區、鳳山溪、楠梓、大樹及旗美污水處理廠操作維護，使排放水質達到環保標準，配合「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規劃設置再生水廠，使水資源更有效利用。
- 六、 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改善，包括愛河、鳳山溪、後勁溪、典寶溪、土庫排水、林園排水、竹仔港排水、旗山美濃地區排水、湖內地區排水及仁武八卦寮地區排水渠道整治與抽水站、滯洪池闢建。
- 七、 建構藍綠帶水岸都市景觀，包括後勁溪、鳳山溪、阿公店溪、曹公圳、各滯洪池景觀改善。
- 八、 辦理海岸環境及景觀改善，防止海岸侵蝕及景觀復育。
- 九、 建構市區雨水下水道與區域排水防洪系統，改善本市道路側溝排水設施，保障市民財產安全及提高市民生活品質。
- 十、 辦理雨水下水道、中小排水及道路側溝清疏維護，以確保渠道暢通，提升防洪效能。
- 十一、 辦理岡山區、燕巢區、旗山區、鳥松區、湖內區、澄清湖特定區、岡山交流道特定區、梓梓交流道特定區及前鎮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檢討，作為建構雨水下水道建設藍圖。
- 十二、 爭取中央經費增設本市防汛水位監控設施，以瞭解河川水位變化，並利用行動裝置與地方有線電視，提早預報淹水警戒區，便利民眾掌握氣象、水情及警戒資訊。

- 十三、 持續加強各截流（抽水）站與滯洪池維護管理，定期維護及清疏水路，暢通排水系統，汰換舊有設備，因應防汛期來臨時，發揮最大功能，達到防洪、滯洪目標。
- 十四、 辦理土石流防災演練、宣導活動及充實土石流防災設施及設備，以增強民眾防災應變能力，發揮救災最大功效。
- 十五、 更新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計畫、檢核土石流潛勢溪流保全對象及重機械待命辦理情形，以減少災損，避免疏散、避難時之混亂。
- 十六、 落實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管理，加強山坡地違規開發使用查報取締及後續水土保持維護處理。
- 十七、 辦理水利建造物等防洪設施定期安全檢查。
- 十八、 持續辦理山坡地治山防災建設，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執行水土保持工程充實山區易受災區域土石流防災避難處所設施及設備，並加強上游坡地野溪清疏及土石流防治保護聚落安全。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類	項	預算來源及金額	備	考
		主要預算 (單位：千元)		
壹、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 二、業務管理	301,127 300,458 669		
貳、營運行政	營運行政—營運管理	618,378		
參、水質保護工程	污水系統	3,204,280		
肆、水利工程業務	一、排水防洪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三、水土保持	1,576,675 1,260,803 243,872 72,000		
伍、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326		
合	計	5,700,786		

##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目標	實 施 要 領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備 註
壹、一般行政			301,127	
一、行政管理	配合業務推展，辦理一般行政管理事項，包括人事費、業務費、獎補助金等。	依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300,458	
二、業務管理	加強各項文書、研考、人事、會計、政風管理，落實計畫管制、考核作業，務實推展行政革新工作，強化為民服務措施，提高行政效率。	1.辦理一般行政業務、處理文書、庶務、出納、研考等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2.辦理會計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3.辦理人事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4.辦理政風業務工作。依照每月分配數核實列支。 5.成立河川志工巡守隊辦理河川維護管理業務。	669	
貳、營運行政—營運管理	辦理中區污水處理廠、截流站及匯流站、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等營運管理；污水處理廠回饋金；車輛管理及維護；污水下水道四期約用人員；水利行政；防洪維護；土石管理；水土保持；中央補助受災地區防水閘門等	1. 從事下水道工程操作及維護人員，因工程環境特殊，經常出入缺氧及有害氣體之場所，且工作環境高壓電密佈，沈箱、高架設施眾多，故嚴格要求「勞工安全與衛生」之管理、落實員工健康檢查，以防事故發生，保障員工生命安全。 2. 為維護機電設備、河川巡查及雨、污水下水道之正常運作，相關工程設備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均依年度預算執行。 3. 污水處理廠回饋金交由當地區公所執行。 4. 使各種車輛、機具發揮效能。 5. 預防盜採砂石，確保河川環境安全。 6. 防範天災，確保市民環境安全。	618,378	

參、水質保護工程--污水系統	案。		3,204,280	
(一) 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內污水下水道修膳暨維護工程(污水)	妥善收集、處理都市污水。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87,100千元，期程為103年至105年。 2.截至104年度止已編列32,300千元，本年度編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54,800千元。 3.程序及法令規定辦理規劃、設計、發包、施工。	54,800	
(二)愛河上游水質改善工程	改善愛河上游水質，提供當地市民一個舒適的生活環境。	1. 於九番埤排水、樣仔林埤及北屋排水，以現地生態及礫間處理方式，將前述排水水質予以改善後，再排入原有渠道。 2. 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3. 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1,868千元，其中行政院環保署補助1,214,175元，本府配合款653,788元。	1,868	
(三)中區污水處理廠各站零星及定期檢修等工程	中區污水處理廠設備使用已逾30年，本案為妥善維護保養廠區設備、延長使用壽命，以維持正常操作。	辦理機電及儀控設備、鍋爐、吊車、壓力容氣、管路、臭氣流滌、氣體偵測、儀錶校準、火災警報、消防設備、再生水模廠(MBR系統)及 PLW 廠區回收水快濾機濾材等相關工程檢修及更新暨綠化工程。	28,720	
(四) 促進民間參與高雄市鳳山溪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 BTO 計畫	預期提供臨海工業區1/5用水，創造水資源產業產值。	1.本計畫係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之規定辦理，屬延續性計畫，本計畫之建設總經費2,864,000千元，包括： (1)再生水廠及區外管線費用26.2億元 (2)區內管線費用1.56億元 (3)管線遷改費用0.364億元 2.建設期程為105年1月至106年12月。 3.截至104年止已編列2,000千元，其中中央補	7,540	

		助1,840千元，本府配合款160千元。 4.本年度編列7,54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6,500千元，本府配合款1,040千元。	
(五)中污水處理廠海域環境監則	監測旗津海岸環境確保無污染海岸生活環境。	依相關法規辦理發包、施工。	800
(六)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政府應辦工程	辦理用戶接管、既設污水管線檢修、截流設施、償金、管線遷移費用等事項。	1.本工程總經費1,780,000,000元，內政部營建署全額中央補助，各標工程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2.截至104年度止已編列1,461,255,000元，本年度編列173,000,000元，其中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65,000,000元，105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補助預算108,000,000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173,000
(七)污水下水道營運管理水質檢測	配合用戶接管逐漸成長，辦理水質檢測以符合本市污水下水道可加速提升分支管網佈設提升用戶接管率及污水廠改善等相關事項，以改善高雄污水區環境衛生。	依相關規定辦理。	700
(八)高雄(第五期).臨海(第二期).楠梓(第一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	辦理高雄、臨海及楠梓污水區(新增蚵仔寮、大社、獅龍溪以北之仁武及鳳山厝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	1.高雄污水區第五期實施計畫： (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 (2)本計畫總經費3,842,981千元(期程為104年~109年，含用地費、償金等)。 (3)本(105)年度編列542,681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490,460千元，本府配合款52,221千元)。 2.臨海污水區第二期實施計畫：	712,421

		<p>(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p> <p>(2)本計畫總經費預計4,175,181千元(期程為104年~109年，含用地費、償金等)。</p> <p>(3)本(105)年度編列159,74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146,961千元，本府配合款12,779千元)。</p> <p>3.楠梓污水區(蚵仔寮、大社、仁武、及鳳山厝區域)第一期實施計畫(因縣市合併，將梓官區、蚵仔寮社區、仁武區、大社區部分區域劃設併入楠梓污水區，並以不影響楠梓BOT案之執行，採政府自辦方式爭取中央補助。)</p> <p>(1)本計畫屬延續性計畫，各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支應。</p> <p>(2)本計畫總經費預計1,152,743千元(期程為104年~109年，含用地費、償金等)。</p> <p>(3)本(105)年度編列10,000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9,200千元，本府配合款800千元)。</p>		
<p>(九)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p>	<p>支付 BOT 案污水處理廠營運費用。</p>	<p>1. 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係依 93 年 10 月簽訂徵求民間參與興建暨營運高雄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計畫案之興建營運契約支付民間廠商委託處理費，包含支付處理每立方公尺污水所需建設費用（19.5 元/立方公尺）、固定操作維護費用（4.05 元/立方公尺）、變動操作維護費用（2.11 元/立方公尺），營運期間，每營運年度委託處理費之固定操作維護費用及變動操作維護費用依中華民國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前一年度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逐年調整。</p> <p>2. 依 92 年 10 月 14 日內政部函示，原則同意每噸 25.66 元為費率最大上限，應配合向污水用戶徵收污水使用費，使用費</p>	<p>945,229</p>	

		<p>率應不低於每噸 5 元，不足經費原則同意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理」第十一條第二款規定，由中央補助百分之七十五。</p> <p>3. 委託處理費費率本府依公益性理由每公噸調降 1.28 元為 24.38 元。</p> <p>4. 截至104年已編列委託民間建設營運服務費為3,914,715,749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p> <p>5. 本年度編列769,229千元，包括：</p> <p>(1)補足104年度本府配合款部分款項支應103年度配合款計56,000,000元。</p> <p>(2)105年度營運服務費713,229,000元，其中中央補助459,000,000元，本府配合款254,229,000元。</p> <p>(3)以前年度建設費延遲給付衍生之資本化利息，視協商結果由本項預算調整支付，不足款項於以後年度預算編足。</p> <p>(4)以上編列款項視撥付情形調整支付。</p>	
(十) 鳳山鳥松系統、大樹系統、旗美系統及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工程	<p>辦理鳳山鳥松、旗美及岡山橋頭系統污水管線及用戶接管，旗美污水處理廠災後改善整建工程、岡山橋頭污水處理廠新建工程，以加速提升分支管網佈設提升本市用戶接管普及率。</p>	<p>1.鳳山鳥松污水系統：</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鳳山鳥松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總經費3,829,462千元，期程為103年至109。</p> <p>(3)截至104年止已編列922,154千元，中央補助833,205千元。</p> <p>(4)本年度編列584,008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105年度中央補助480,931千元，本府配合款55,040千元，104年度中央補助27,530千元，本府配合款20,507千元(墊付轉正)。</p> <p>2.旗美污水系統：</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1,206,808



		<p>(2)本工程總經費881,132千元，期程為96年至106年。</p> <p>(3)截至104年止已編601,726千元，中央補助535,909千元。</p> <p>(4)本年度編列169,200千元，其中中央補助152,136千元，本府配合款17,064元。</p> <p>3.岡山橋頭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p> <p>(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各項工程依不同標的分別採購，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辦理。</p> <p>(2)本工程總經費3,486,732千元，期程為102年至109年。</p> <p>(3)截至104年止已編列186,800千元，中央補助171,656千元。</p> <p>(4)本年度編列453,600千元，其中中央補助417,312千元，本府配合款36,288千元。</p>	
(十一)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專案管理服務技術案(第三期)	協助BOT案第三期營運期間設計審查等事項。	<p>1.本計畫為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營運期間協助細部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督、督導管理、資產管理等委託事項。</p> <p>2.本計畫總經費31,800千元，截至104年度止編列24,300千元，本年度編列7,500千元。</p> <p>3.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特許年限35年，其中營運期32年，本專案管理技術案第三期為第六年至第八年。</p>	7,500
(十二)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專案管理服務技術案(第四期)	協助BOT案第四期營運期間設計審查等事項。	<p>1.本計畫為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服務技術案(第四期)水道系統BOT案營運期間協助細部設計圖說審查、施工監督、督導管理、資產管理等委託事項。</p> <p>2.本計畫總經費33,000千元，本年度編列6,500千元。</p> <p>3.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BOT案特許年限35年，其中營運期32年，本專案管理技術案第四期為第八年至第十年。</p>	6,500
(十三)高雄	避免污水流入民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49,834

市愛河支流 民生大排等 雨水箱涵之 污水截流工 程	生大排，造成惡 臭情形，改善民 生大排區域之生 態環境，結合當 地觀光人潮提升 高雄國際形象。	2.本工程總經費52,434千元，期程為103年至 105年，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49,834千元， 其中行政院環保署補助32,392千元，本府 配合款17,442千元。	
(十四)本市 污水下水道 系統應急費	確保污水系統工 作正常營運。	1.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污水系統工 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 (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 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等。 2.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	8,560
肆、水利工程			1,576,675
一、排水防洪			1,260,803
(一)全市 排水興建 工程	改善本市各行政 區易淹水地區之 排水防洪設施， 降低水患發生機 率，保障市民生 命財產安全。	依據全市易淹水地區調查及前年度各界反 映排水防洪功能欠佳地區及現場會勘紀錄 ，興建排水設施，通暢排水，解決市區積水 以改善市區環境衛生。	135,000
(二)四十 期愛河小 K 幹線改 建箱涵工 程	歸還平均地權基 金墊付。	平均地權基金墊付45,967千元，截至104年度 已歸墊37,912千元，尚未歸墊8,055千元，本 年度編列1,280千元，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陸續 編列歸墊。	1,280
(三)高雄 市中小排 水水利設 施新建(含 災修重建) 計畫	配合市政建設及 緊急需要辦理中 小排水等排水興 建或改善工程。	以前瞻性、整體性觀念，配合地方需求、安 全性並配合景觀及生態規劃理念，辦理本市 中小排排水防洪設施修繕或災修重建案件。	63,000
(四)雨水 下水道檢 討規劃及	完成雨水下水道 系統檢討。	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畫重新檢討 建設雨水下水道箱涵管涵。	10,959

新建工程			
(五) 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內雨水下水道修膳暨維護工程(雨水)	改善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內雨水下水道，達成防災減災目的。	辦理內政部營建署補助「高雄新市鎮第一期發展區內雨水下水道修膳暨維護工程(雨水)。	2,018
(六) 水利工程規劃設計費	辦理區域排水委託規劃設計監造作業。	本年度經費編列：17,640 千元。	17,640
(七) 愛河堤整建工程(K 幹線出口至 D 支線出口段)	歸墊平均地權基金 80-83 年度墊付款 211,614 千元。	歸墊80至83年度平均地權基金墊付款211,614千元，截至104年度已歸墊126,266千元，尚未歸墊85,348千元，本年度編列2,782千元，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陸續編列歸墊。	2,782
(八) 本市水利工程用地取得	取得淹水地區水利工程用地，儘速完成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提高人民生活品質。	本案預計辦理： 1.前峰子滯洪池土地分期價款17,617千元。 2.典寶溪B區滯洪池土地分期價款21,833千元。	39,647
(九) 水利建造物檢查費	確保其建造物品質及安全性。	依據水利法實施定期檢查。	1,120
(十) 高雄市道路側溝水利設施新建及維護計畫	維持道路排水暢通需求或災害所致之維護。	彙整市民、民意代表及各區公所等建議辦理本市道路側溝水利設施新建及維護。	36,000
(十一) 道路	辦理本市道路側	本年度經費編列：9,000 千元。	9,000

側溝養護工程	溝養護。			
(十二) 高雄市雨水下水道水道及市區中小排基本資料建置及檢討規劃	維持排水暢通需求降低災害發生。	辦理高雄市湖內區雨水下水道資料建置及檢討規劃。	3,700	
(十三) 筆秀排水整治工程(第一期)－筆秀橋改建工程	提升筆秀排水海城橋下游渠段防洪能力至計畫防洪保護標準，改善橋頭區筆秀里及燕巢區角素里一帶水患問題。	辦理筆秀排水海城橋下游渠段1550公尺範圍，計畫拓寬寬度約14公尺(堤頂至堤頂)，另配合防汛需求需設置防汛道路，計畫渠道深度(堤頂至渠底)約3.65公尺－5.17公尺，護岸整治長度兩岸合計約3100公尺及改建筆秀橋。	6,000	
(十四) 典寶溪 C 區滯洪池暨排水整治計畫－石螺潭排水整治一期	達成典寶溪 C 區滯洪池暨排水整治目的。	辦理典寶溪 C 區滯洪池暨排水整治計畫。(包含改建石潭橋及八寶橋)	28,000	
(十五) 高屏溪流域(荖濃溪)疏濬作業	因颱風豪雨造成高屏溪流域河床嚴重土石淤積，阻塞河道配合本作業執行，可提高河防安全。	辦理高屏溪流域(荖濃溪)大樹河段之疏濬工作疏濬 250 萬方。	90,000	
(十六) 旗山區中南大排、清水排水暨內湖巷護岸改善工程	改善旗山區中南大排、清水排水暨內湖巷排水。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105年度補助辦理旗山區中南大排、清水排水暨內湖巷護岸改善工程3,875千元。	3,875	

<p>(十七)岡山區宏中街(高16線)跨越五甲尾排水之無名橋改建工程</p>	<p>確保排水防洪工程正常運作。</p>	<p>1.經濟部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辦理岡山區宏中街(高16線)跨越五甲尾排水之無名橋改建工程。 2.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本府配合款2,994千元。 3.105年度編列預算9,072千元，其中經濟部水利署補助7,076千元，本府配合款1,996千元。</p>	<p>12,066</p>
<p>(十八)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4年度應急工程</p>	<p>改善易淹水區域淹水情況。</p>	<p>經濟部水利署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4年度應急工程，其中經濟部水利署補助72,540千元。辦理： 1.彌陀區東三抽水站改善應急工程，中央補助12,480千元。 2.彌陀區東四抽水站改善應急工程，中央補助12,480千元。 3.中芸排水(1K+900上游)護岸加高應急工程，中央補助6,552千元。 4.路竹區陷後坑排水(2K+672下游)護岸改善應急續辦工程，中央補助6,552千元。 5.九番埤排水上游段改善應急工程，中央補助10,920千元。 6.彌陀區海尾排水下游護岸應急工程，中央補助5,148千元。 7.大社區竹圍橋左側護岸後續應急工程，中央補助4,368千元。 8.湖內區大湖埤排水正義一路216巷附近護岸應急工程，中央補助3,120千元。 9.燕巢區大遼排水安東街橋下游右側護岸改善應急工程，中央補助2,340千元。 10.大社區圳觀段320地號設施護堤新建應急工程，中央補助5,460千元。 11.岡山區嘉峰里潭底排水護岸興建應急工程，中央補助3,120千元。</p>	<p>72,540</p>
<p>(十九)台泥廠區明渠及滯洪池工程</p>	<p>改善當地社區不受感潮影響，雨季與漲潮時避免</p>	<p>1.為有效解決鼓山區海水倒灌淹水情況，降低該區積水，維護居民之身家安全，改善生活品質。</p>	<p>61,462</p>

	溪水倒灌至當地社區，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2.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220,000千元，期程為103年至105年。 3.截至104年度止已編列128,422千元，本年度編列61,462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編列。 4.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61,462千元，其中內政部營建署補助47,940千元，本府配合款13,522千元。	
(廿)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雨水下水道規劃	達成流域綜合治理規劃目的。	內政部營建署105年補助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兩水下水道檢討規劃案。	22,800
(廿一)楠梓區藍昌路排水幹線改善工程	改善藍昌路之排水幹線，以改善淹積水現況，並符合本市雨水下水道標準。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2.本工程總經費49,250千元，期程為104年至105年，截至104年度止編列3,300千元，內政部營建署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11,700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編列。	11,700
(廿二)杉林區月光山段254地號暨六龜區西勢坑溪護岸改善工程	改善杉林區月光山段254地號暨六龜區西勢坑溪排水。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水資源作業基金公益支出105年度補助辦理杉林區月光山段254地號暨六龜區西勢坑溪護岸改善工程3,710千元。	3,710
(廿三)石螺潭排水設置抽水站工程	解決石螺潭排水當外水位(大遼排水)高漲，無法重力排水之問題。	1.於石螺潭排出口設置6cms(3cms*2台)抽水站，改善當地水患問題。 2.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64,190千元，期程為104年至105年。 3.截至104年度止已編列19,990千元，本年度編列32,000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編列。	25,000
(廿四)永安排水下游及北溝中游段	確保排水防洪工程正常運作。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92,299千元，期程為103年至105年。 2.經濟部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辦理	14,071

護岸新建工程		<p>永安排水下游及北溝中游段護岸新建工程用地費及永安排水下游及北溝中游段護岸新建工程-淵源橋、溪墘橋及2座無名橋改建工程。</p> <p>3.永安排水下游及北溝中游段護岸新建工程用地費：  (1)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本府配合款857千元。  (2)105年度編列經濟部水利署補助4,105千元，本府配合款1,759千元。</p> <p>4.永安排水下游及北溝中游段護岸新建工程-淵源橋、溪墘橋及2座無名橋改建工程105年度編列經濟部水利署補助5,733千元，本府配合款1,617千元。</p>	
(廿五)後勁溪後續排水改善工程	改善當地淹水情形、疏導河川水流、增加河防安全、保護居民財產；並可美化市容、促進地方繁榮，提供該地區更優質之居住環境，強化社區間環境及生活機能。	<p>1.經濟部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辦理後勁溪後續排水改善工程用地、後勁溪後續排水改善工程－興亞橋改建工程。</p> <p>2.後勁溪後續排水改善工程用地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本府配合款54,462千元。</p> <p>3.後勁溪後續排水改善工程－興亞橋改建工程：  (1)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本府配合款282千元。  (2)105年度編列預算6,218千元，其中經濟部水利署補助4,850千元，本府配合款1,368千元。</p>	60,962
(廿六)高雄市林園區汕尾排水抽水站新建工程	確保排水防洪工程正常運作。	<p>1.辦理：  (1)汕尾排水河道拓寬(第一期工程)  (2)抽水站及防潮閘門興建(第二期工程)</p> <p>2.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總經費90,000千元，期程為101年至106年。</p> <p>3.101年度動支排水防洪預備金3,521千元，先行辦理委託設計，截至104年度止編列3,000千元，本年度編列5,000千元，不足數以後年度編列。</p>	5,000

(廿七)楠梓區右昌元帥廟舊部落排水改善工程	改善楠梓右昌地區長年水患問題，提昇右昌舊部落生活環境與品質，保障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1.本計畫係屬延續性計畫。 2.本工程總經費49,517千元，期程為104年至106年，內政部營建署104年度補助補辦預算1,000千元，餘不足款於以後年度配合進度編列。	1,000
(廿八)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非工程措施	維持排水暢通需求降低災害發生	1.經濟部水利署104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一直轄市、縣市管河川、區域排水非工程措施執行計畫補助補辦預算。 2. 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建置3,000千元，其中經濟部水利署補助1,200千元，地方配合款1,800千元。 3.增購抽水機6部7,200千元，其中經濟部水利署補助2,880千元，地方配合款4,320千元。	10,200
(廿九)鳳山圳滯洪池	改善當地社區不受感潮影響，雨季與漲潮時避免溪水倒灌至當地社區，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1.經濟部水利署104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補助補辦預算。 2.辦理鳳山圳滯洪池用地購置費461,903千元，其中經濟部水利署補助249,167,100元，本府配合款212,736,000元。	461,903
(三十)排水防洪設施維護及應急工程	確保排水防洪工程正常運作。	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排水系統及海堤興建工程及支應本年度、以前年度不足之土地(土地價款、補償費、工作費)、工程費(施工費、工程管理費、規劃費)及支應各工程訴訟所提供擔保金等。	48,368
二、溝渠及防洪設施維護			243,872
(一)全市雨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	1. 配合全市排水系統之建設，經常性維護。 2. 雨水箱涵內部固化物清除、檢視。	1. 雨水幹支管道路兩旁側溝連接、人孔等修護，及購置人孔鑄鐵蓋等材料。 2.雨水箱涵內部固化物、明渠幹線底泥清除、檢視。 3.其他零星工程如：水門維護、河道加蓋環境整理等。	37,545



(二) 河海堤防維護及河川清疏	本計畫為經常性計劃，進行河川河堤維護及清疏使用，對維護市民安全甚為重要，每年依實際情形辦理。	辦理愛河河堤、旗津海堤、後勁溪河海堤、二號運河河堤、前鎮河河堤等維護、清疏。	20,042
(三)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	辦理年度經常與延續之維護工作，維修範圍包括：全市污水主、次幹管與支管及家庭接管阻塞打通等損壞維護，以保持管線暢通，提升管線服務品質，展現為民服務效率。	1. 污水系統維護範圍涵蓋污水主、次幹管、分支管及用戶接管阻塞打通等損壞維護工程。 2. 污水管之檢視、清理、清疏等工程。	43,200
(五) 區域排水清疏及設施維護	配合例行巡查與公所提報，維護轄境117條區域排水通暢，預計清疏120Km長河道，維護轄境排水路通暢。	分為岡山區、旗山區與鳳山區三大區域，分案辦理，預訂完成阻塞嚴重水路清理疏通計120公里。	54,000
(六) 雨水下水道維護清疏工程	經常維護全市區排川綠地、河川清疏、維持排水系統之完整，以利各區排水通暢。	辦理雨水下水道零星修繕暨清疏工程如：水門維護、河道加蓋、環境整理等。	13,312
(七) 全市中小型移	本項經費為補助各區公所進行操	辦理中小型移動式抽水機進行操作維護費用。	5,600

動式抽水機維護管理工程	作維護費用。			
(八) 高雄市截流抽水站設備更新工程	提昇截流、抽水站操作功能；停電時之緊急備用發電功能維持；確保河川水質及提升防洪功能。	本計畫其執行目的，係將以延續各截流抽水站現有機電設備完整性能，得以滿足現況容量操作，並依據工作進度執行計畫辦理，相關檢討評估作業流程，辦理現場調查、資料彙整與分析，提出期中報告及更新工程設計，藉以舒緩防洪操作之風險。	14,000	
(九) 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檢視及修繕工程	污水系統維護範圍涵蓋污水主、次幹管、分支管及用戶接管阻塞打通等損壞維護工程。	污水下水道系統採分期建設，各級老舊管線因腐蝕等情形破損，造成道路掏空下陷頻率逐年上升，為利檢視全市污水管線使用狀況及集污區設計流量是否符合現況等工作，故推動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維護工程開口契約，俾利檢視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使用現況並研擬因應對策。	45,000	
(十) 溝渠維護及緊急搶修工程	為應雨季各項緊急搶修需求及配合市政建設緊急需要辦理之溝渠維護工程等所需經費。	本年度經費編列：11,173 千元。	11,173	
三、水土保持			72,000	
(一) 加強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	經常性維護本市山坡地安全。	本市轄內目前有110條土石流潛勢溪流，土石流潛勢溪流之公告係因其影響範圍內有保全對象(民宅、聯絡道路等)，為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可於土石流潛勢溪流上施作防減災工程，以減緩土石流之衝擊。	72,000	
伍、第一預備金	配合計畫需要，直接、間接使計畫達到預期目標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	326	